



106 學年度第一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03 日（週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 點：雲起樓 301 會議室

主 席：楊朝祥校長

記錄：鄭嘉琦

出席者：行政主管 劉三錡副校長（兼通識教育委員會召集人）、藍順德副校長（兼招生處處長、龍佩愉代）、林文瑛教務長、蔡明達總務長、郭冠廷研發長、謝大寧國際長、林裕權圖資長（陳應南代）、校務研究辦公室饒達欽召集人、林淑娟人事室主任、釋妙暘會計主任、許文傑主任秘書

教學主管 通識教育委員會陳谷彗執行長、通識教育中心陳衍宏主任（王盈茹代）、語文教育中心張懿仁主任、圍棋發展中心徐偉庭主任（張懿仁代）、人文學院蕭麗華院長、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張寶三主任、歷史學系范純武主任、外國語文學系游鎮維主任（廖高成代）、宗教學研究所陳旺城所長、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林大森院長（陳憶芬代）、應用經濟學系李杰憲主任、社會學系鄭祖邦主任、公共事務學系張世杰主任、心理學系林烘煜主任、管理學系陳志賢主任、創意與科技學院翁玲玲院長、傳播學系陳才主任、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系張志昇主任、資訊應用學系詹丕宗主任、樂活產業學院許興家院長（兼健康與創意素食產業學系主任、江淑華代）、佛教學院萬金川院長（兼佛教研究中心主任）、佛教學系郭朝順主任

教師代表 心理學系王震武教授、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張瑋儀副教授、通識教育中心周俊三副教授

列席人員：秘書室詹素娟組長

請假人員：柳金財學務長、文化資產與創意學系潘禧主任（兼藝術學研究所所長）、未來與樂活產業學系何振盛主任、文化資產與創意學系張譽騰講座教授、未來與樂活產業學系彭臺臨講座教授、公共事務學系陳尚懋教授、校長室徐明珠秘書

壹、主席報告：

- 一、首先要感謝各位同仁為校務評鑑做了很多，特別是研究發展處。本校自我評鑑報告書劉副校長看了很多遍，也改了很多次，故對本校教務評鑑充滿信心，一點都不擔心。校務評鑑是學校自我改進的重要途徑，請校外的人幫學校把脈，對校務發展會很有幫助。

- 二、校務評鑑這段時間為避免對委員們顯得不尊重，全校教職員工都不能請假，其作業程序就像過去評鑑時相同，全校教職員工生都很快樂、很辛勤，用辦喜事的心情看待，這部分應該沒有問題。
- 三、校慶當日上午本校將與宜蘭縣政府簽訂合作意向書，並請吳澤成代理縣長至本校演講，下午為「宜蘭縣政發展公共論壇」，希望藉此讓本校與地方能夠更緊密連結，請各位踴躍參加。
- 四、校務發展委員會議應針對學校重大政策、重大事項進行討論，如深耕計畫的擬定，及如何藉由深耕計畫落實本校校務發展計畫等。在深耕計畫通過後，幾個重要部分也應在本會議裡做討論，如本校特色的建立、學生學習品質的管控、與地方和國際的鏈結等等，攸關本校未來發展的重要方向，皆可於本會議做討論。
- 五、未來政府主辦的評鑑、訪視會越來越少，但因品質控管非常重要，所以由校方自發性的評鑑會越來越多，如系所評鑑各校已開始自行規劃。另一種方式為與校務研究做整合，從收集的資料中發現學校的問題，再針對問題提出解決方案，這個部分如何處理再討論。
- 六、校務發展委員會議定位為學校整體發展政策討論會議，議題可經由 IR 產生，如學校該朝哪個方向走，或較適合朝哪個方向發展等，及藉由分析各自對學校會產生什麼樣的危機，這些事項都可提出討論。國際化也是校務發展重要一環，地方鏈結及深耕計畫也都是，校務發展委員會議應該要發揮其功能，深入探討與校務發展有關之議題。
- 七、在擬定「法制作業辦法」時，已完成本校決策組織的界定規劃，第一是行政會議，第二是校務會議，再來就是董事會。本校決策的產生主要依循此模式進行，送請董事會決議的事項有限。而行政會議是很重要的法制行政單位，行政會議之前有主管會報，主要為針對各事項的執行、規劃進行討論，以尋求共識及合作的會議。法規的作業必須通過公告、辦公聽會等程序，部分法規層級較低，於行政會議討論後就可定案施行。法規若涉及教師或是職員工生的權益，或是重大校務發展事項等，則須進到校務會議討論。若討論議題與董事會的監督權有關，則須提送董事會審議，再有更進一步為教育部列管的項目，如「組織規程」就要再送教育部核定，而這個流程就是本校的決策程序。
- 八、校務發展委員會議的重要目的若為學校對於校務發展事項的協調諮詢會議，就不須例行性的召開，而是有議題時才召開。而校務發展相關議題，校務發展委員會議的意見可採納、參考，但不是須經校務發展委員會議通過才可施行。但行政會議其決議就是必然，法規修正後有「通過」兩個字，通過就有「通過」的功能，之後才能送校務會議、董事會或教育部等，目前的機制是如此。也就是說，協調的程序可以多，決策的程序不宜太多。
- 九、本校「組織規程」第 26 條提到，本校為使校務順遂設立校務發展委員會，主要任

務為「審議本校長中程校務發展計畫及其他重大校務發展事項。」，故本會議主要針對學校重大政策和事項進行討論，不為本校決策組織，同時也請確認教育部母法如何訂定有關校務發展委員會之事宜。

貳、專案報告：

案由一

報告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專題報告。

說明：11月20、21日本校接受高教評鑑中心校務評鑑實地訪評，相關評鑑時程及準備工作報告。

- ◎主席指示：
- 1.校務評鑑前會先拿到教職員工生之晤談名單，由研發處通知所有教職員工，並建議他們在評鑑前將自我評鑑報告書看完，如此對學校未來整體發展，及過去的成果表現能夠有印象，與評鑑委員晤談時能順利。
 - 2.請研發處召開評鑑工作小組會議，會中要議決參訪路線、簡報內容及佐證資料等，另外一也要成立評鑑日的工作小組，如便當、場地、晤談及資料成列室等，由哪個單位或由誰負責，要架構評鑑日的整體運作機制。
 - 3.評鑑委員參訪路線分兩組，兩組委員要看的東西不一樣，參訪時間也都不多，依過去經驗，各類評鑑委員對本校有興趣的幾個重點，如佛教學院、圖書館、學生宿舍及山坡地的監控機制等，請相關單位準備較正式的簡報，簡報時間約15分鐘左右，並於評鑑日前完成。
 - 4.第一階段待釐清事項，將於實地訪評前一周和晤談名單一同交予本校，研發處一收到待釐清事項應儘快轉給各主責單位負責回應，之後由研發處負責彙整各項回覆及佐證資料後印製成冊，評鑑日當天每位委員及與會主管都要有一份，簡報不用特別提及。
 - 5.第二階段待釐清事項，是委員實地訪評，及看了第一階段待釐清事項書面資料回覆後，提出的新問題，收到題目全校一級主管要一同開會討論，並將各項回覆做成簡報內容，由校長於第二天上午向委員說明。
 - 6.校務評鑑第一天上午校長主持校務簡報後，校務評鑑召集人會到校長室談辦學理念，晤談時間約一小時。同時段其他委員會留在原會場與本校一級主管會談，會中委員們的提問與會行政主管可直接回應，必要時再由劉副校長補充。
 - 7.校務評鑑時全校一級主管都要在學校，與委員會談的時段每位一級主管都需親自參加，離校務評鑑日還有一段時間，請各位主管儘快將行程安排好，謝謝大家。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13:30